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投的公告

根据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自2017年2月15日起（含），中国银行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东方红京东大数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东方红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沪港深混合	002803
东方红京东大数据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东方红京东大数据混合	001564

二、业务办理

从2017年2月15日起（含），投资者可通过中国银行办理东方红沪港深混合（代码002803）和东方红京东大数据混合（代码001564）的开户、申购、定投等业务，定投业务起点金额为100元，无级差。

以上业务办理具体流程以中国银行的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公司网址：<http://www.boc.cn/>

2、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9200808

公司网址：www.dfham.com

四、重要提示

1、中国银行的具体营业网点、业务办理方式及程序等，请投资者遵循中国银行的规定。

2、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者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四日